**郁離子選—工之橋為琴、垢食**

 年 班 號 姓名

**壹、訊息檢索**

**一、工之僑為琴**

1.請依課文檢索出故事中的訊息---

 人：

 時：

 地：

 物：

 事：（請以**工之僑**為主角，找出事件發展的四個階段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開始** | **發展** | **轉點** | **結果** |
|  |  |  |  |

2.工之僑與國工判斷琴之優劣的標準分別為何？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人 物** | **判 斷 標 準** |
| 工之僑 |  |
| 國工 |  |

3.工之僑在獻琴遭拒後，對琴施做了哪些工序？

4.在得知仿古琴得到重視後，工之僑做出何種抉擇？

**二、詬食**

1.文中齊人、館人分別有哪些行為？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人物** | **行 為** |
| 齊人 |  |
| 館人 |  |

2.齊人到什麼時候才發現館人贈狗是別有用心？

**貳、發展解釋與省思評鑑**

**一、工之僑為琴**

1.工之僑與國工判斷琴之優劣的標準你比較認同何者（抑或何者較客觀）？為什麼？

2.工之僑將琴改造的目的是什麼？你認為他達到目的了嗎？

 （1）改造目的（可複選）：

|  |
| --- |
| □刻意營造琴身名貴之感，以求高價售出。□澈底改善琴的音色，以求名實相符。□仿造琴身古舊之感，企圖將之偽造為古物。□藉此測試世人是否真有鑑賞古董的能力 |

 （2）

3.工之僑嘆曰：「悲哉世也！豈獨一琴哉？莫不然矣！」劉基欲藉良琴的遭遇反映何種社會風氣？對應於《郁離子》的寫作背景，你覺得作者想藉此寓言點出執政者何種弊病？

4.工之僑最後「遂去，入於宕冥之山，不知其所終。」就你所知，中國歷史上有哪些人的選擇與工之僑相同？你認同嗎？為甚麼？

5.請將文章中運用「對比」技巧的部份整理出來，並分析作者如何運用此技巧以凸顯主題？

 （1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音色** | **外形** | **遭遇** |
| **良琴改造前** |  |  |  |
| **良琴改造後** |  |  |  |

（2）

**二、詬食**

1.請就齊人、館人的行為推知他們的性格特質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人 物** | **行 為** | **性格特質** |
| **齊人** | 詬食、壞器、投匕器 |  |
| **館人** | 1.見齊人種種惡行，但是忍著不說。2.之後以狗贈齊人。 |  |

2.請將段落寓意與前段故事中的人物、情節結合起來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寓意一** | **夫人必自侮** | **而後人 侮之** |
| **人物、情節** |  | 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寓意二** | **飲食之人** | **則人 賤之** |
| **人物、情節** |  |  |

3. 〈垢食〉點明寓意的方式與〈工之僑為琴〉有何不同？你喜歡哪一種（抑或都不喜歡）？為甚麼？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篇目** | **點明寓意方式** | **優點** |
| **工之僑為琴** | □由作者直接道出寓意□藉故事人物之口說出寓意□僅呈現故事，不點破寓意 |  |
| **詬食** | □由作者直接道出寓意□藉故事人物之口說出寓意□僅呈現故事，不點破寓意 |  |

**參、延伸閱讀**

**一、文章解讀與思辨**

　　請於閱讀框線內的文章後，回答問題：

 (一)請找出文章中兩位主角(工之僑、卞和)遭遇與應對之道的相同、相異之處。

 (二)請就二人(工之僑、卞和)的行為分析其處世態度，你比較認同誰的做法？為什麼？

　　答案必須標明（一）（二）分列書寫。（一）、（二）合計文長限250字—300字。

|  |
| --- |
| **《郁離子．工之僑為琴》** 工之僑得良桐焉，斫而為琴，弦而鼓之，金聲而玉應，自以為天下之美也。獻之太常，使國工視之，曰：「弗古。」還之。工之僑以歸，謀諸漆工，作斷紋焉，又謀諸篆工，作古窾焉。匣而埋諸土，朞年出之，抱以適市。貴人過而見之，易之以百金，獻諸朝。樂官傳視，皆曰：「希世之珍也。」工之僑聞之，嘆曰：「悲哉世也！豈獨一琴哉？莫不然矣！而不早圖之，其與亡矣！」遂去，入於宕冥之山，不知其所終。**《韓非子．和氏之璧》** 楚人和氏得玉璞楚山中，奉而獻之厲王。厲王使玉人相之，玉人曰：「石也。」王以和為誑，而刖其左足。 　 及厲王薨，武王即位，和又奉其璞而獻之武王。武王使玉人相之，又曰：「石也。」王又以和為誑，而刖其右足。 　 武王薨，文王即位。和乃抱其璞而哭於楚山之下，三日三夜，泣盡而繼之以血。王聞之，使人問其故，曰：「天下之刖者多矣，子奚哭之悲也？」 　 和曰：「吾非悲刖也，悲夫寶玉而題之以石，貞士而名之以誑，此吾所以悲也。」王乃使玉人理其璞而得寶焉。遂命曰：「和氏之壁」。 翻譯： 春秋時，楚國有一個名叫卞和的人，在荊山東麓的一個山洞內得到一塊玉璞，也就是內部包含著玉的石頭。他便將這塊玉璞獻給了楚厲王，厲王心存疑慮，便叫來玉匠進行鑒別。豈知那玉匠是個平庸之輩，看了之後說這只是一塊普通的石頭，厲王認為卞和欺君，砍斷了卞和的左腳。 厲王死後，楚武王繼位，卞和又捧著這塊玉璞去獻給武王。武王又叫來玉匠鑒別，玉匠看了看還是說卞和所獻的只不過是一塊普普通通的石頭而已。武王同厲王一樣認為卞和欺君，讓人砍了他的右腳。 武王死後文王繼位，卞和想去獻玉，可是他雙足俱廢，再也無法行走了，只好把玉璞抱在懷裡，爬到荊山腳下哭了整整三天三夜。眼淚流完了，從眼角溢出來的竟是一滴滴鮮血。文王聽到有關卞和哭玉的消息後，派人詢問他痛哭的原因，對他說：「天下人因犯罪被砍斷腳的人很多，你為何哭得這麼悲傷啊！」  卞和回答說：「我並非因為砍斷了雙腳而悲傷，我所痛心的是珍貴的玉石被看成是普通的石頭，忠貞的人卻被當成了騙子！」文王得知後，將卞和與那塊玉璞請進了宮裡，令玉匠鑿開玉璞，果不其然，裡面是一塊美輪美奐的玉石，玉匠經過精心製作，將這塊玉石製成了一塊圓形玉璧。卞和的冤案被平反昭雪，文王將玉璧命名為「和氏璧」，以紀念卞和的忠貞。 |

**二、寓意判斷練習**

寓言故事的特色在於藉虛構故事以間接呈顯寓意。而寓意有時隱身於故事情節中，留待讀者自行領悟；有時藉故事中人物或作者親口道出，以明白傳達寓意。以下有三則寓言故事，請你於閱讀後，化身為作者（亦可如劉基化身為郁離子，為自己取封號，然後將它填入【】中），為故事寫上寓意。

|  |
| --- |
| **（一）東食西宿** 齊人有女，二人求之。東家子醜而富，西家子好而貧。父母疑，不能決，問其女，定所欲適。曰：「難指斥言者，偏袒令我知之。」女便兩袒，怪問其故。云：「欲東家食，西家宿。」 《藝文類聚》卷四十引《風俗通》語譯： 有一個齊國人，他有一個女兒，當時有兩家的男子都取她為妻。東家的男子相貌醜陋，但家境富有；西家的男子容貌俊秀，但家境貧窮。女方的父母一時也難以為女兒決定，於是就和女兒商量，便告訴她：「女兒啊！如果你不好意思開口說，就用露手臂的方式讓我們知道。」結果女兒露出兩邊的手臂。父母覺得奇怪，問她原因，她說：「我到富有的東家吃飯；而去相貌英俊的西家住宿。」 【 】曰：  **（二）山雉與鳳凰** 楚人有擔山雉者，路人問何鳥也。擔雉者欺之曰：「鳳凰也。」路人曰：「我聞有鳳凰，今直見之，汝販之乎？」曰：「然。」則十金，弗與。請加倍，乃與之。將欲獻楚王，經宿而鳥死。路人不遑惜金，唯恨不得以獻楚王。國人傳之，咸以為真鳳凰，貴，欲以獻之，遂聞楚王。王感其欲獻於己，召而厚賜之，過於買鳥之金十倍。《尹文子‧大道上》 【 】曰：  語譯: 楚國有一挑著山雞叫賣的人，路人問他這是什麼鳥啊？賣山雞的人騙路人說：「這是鳳凰。」路人說：「我聽說這世上有鳳凰，現在總算真正看見牠了。你願意賣這隻鳳凰嗎？」賣山雞的人回答說：「好啊！」路人出價十金。賣山雞的人不同意，要求出價加倍，才把山雞賣給路人。路人想把這隻鳳凰獻給楚王，但是經過了一夜，牠就死了，路人並不憂慮白白花掉那些錢，只恨不能把鳳凰獻給楚王。全國上下紛紛傳說這件事情，都認為那隻是真正的鳳凰，十分珍貴，所以路人想要把牠獻給楚王。這件事最後終於傳到楚王耳裡。楚王被路人想把鳳凰獻給自己的行為感動，於是召見路人，並給他非常優沃的賞賜，價值甚至超過他買山雞的十倍。**（三）臨江之麋**     臨江之人畋得麋，麑畜之。入門，群犬垂涎，揚尾皆來。其人怒，怛之。自是日抱就犬，習示之，使勿動，稍使與之戲。積久，犬皆如人意。麋麑稍大，忘己之麋也，以為犬良我友，抵觸偃仆，益狎。犬畏主人，與之俯仰甚善，然時啖其舌。    三年，麋出門外，見外犬在道甚眾，走欲與為戲。外犬見而喜且怒，共殺食之，狼藉道上。麋至死不悟。 【 】曰：  翻譯： 有個臨江人打獵時捉到一隻小麋鹿，便帶回家畜養。剛進門時，家裡養的一群狗都流出口水，翹起尾巴朝小麋鹿跑來。那獵人很生氣，大聲驚嚇狗。從此他每天把小麋鹿抱著接近狗。讓狗習慣小麋鹿，命令狗不准動，逐漸讓狗與它戲耍。日子久了，狗都能順從主人的意願。小麋鹿漸漸長大，忘記了自己是麋鹿，以為狗真是自己的朋友，一起玩撞翻滾，更加親熱。狗害怕主人，表面與麋鹿週旋得很好，但是時時舔著它的舌頭，心裡總想把牠吃掉。     過了三年，有一天，麋鹿走出門外，看見外面的狗在路上成群結隊，跑去想與它們戲耍。外面的狗見了又高興又發怒，便一同把它咬死吃掉了，皮毛骨頭散落在路上，麋鹿到死也沒明白過來！ |

**肆、寫作練習**

 **短文寫作－－弦外三兩聲：聽聽良桐怎麼說**

 〈工之僑為琴〉寓言中，以第三人稱的角度敘述一段良桐的遭遇，藉此譏刺當時社會「貴古賤今」的風氣，進而諷諭執政者不識人才的現象。

 現在，請你化身為文章中的**良桐**，用**第一人稱**的敘事觀點，說說你對自己身世的所思所感，並且針對工之僑、樂官及貴人的作為提出評論。文長約500字。